

## 优诺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省隆昌县金鹅镇人民东路二段 96 号厂区办公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邱友谊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优诺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5,941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1.88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股票由做市转让变更为协议转让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新三板挂牌股票可以采取做市转让方式、协议转让方式，根据综合考虑，公司拟将公司股票由做市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9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优诺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优诺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19 日